

中共沅江市委办公室

沅办〔2019〕3号



中共沅江市委办公室 沅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18年度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考核结果的 通 报

各镇、场、街道党委(工委),镇人民政府、芦苇场、街道办事处,市直局以上单位,垂管单位,驻沅单位,副科级二级机构:

2018年,全市各级各部门单位严格按照市委、市人民政府部署要求,围绕年初制定的安全生产工作计划,突出工作重点,狠抓工作落实,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,实现了“三下降一绝不”的整体工作目标。扎实推进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”“安全生产隐患治理年”和“强执法防事故”行动,认真组织开展了隐患治理、监管执法、示范创建和企业安全标准化建

设等重点工作，确保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。根据《沅江市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办法》和《安全生产责任目标管理考核细则》等规定，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认真考核。经市委、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：

一、安全生产先进单位（23 个）

先进镇场街道（6 个）：阳罗洲镇、新湾镇、草尾镇、南嘴镇、黄茅洲镇、胭脂湖街道。

先进市直、垂管单位（17 个）：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食药工质局、市船舶产业园、市房产局、沅江高新区、市商务粮食局、市农业局、市交警大队、市人社局、市安监局、市公路局、市海事处、市消防大队、市扶贫办、市文体广新局、市审计局。

二、安全生产合格单位（56 个）

合格镇场街道（8 个）：泗湖山镇、共华镇、琼湖街道、南大膳镇、四季红镇、茶盘洲镇、南洞庭芦苇场、漉湖芦苇场。

合格市直、垂管单位（48 个）：市教育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林业局、市水务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科技工信局、市供销社、市发改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卫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总工会、中国邮政沅江市分公司、市红十字会、市委 610 办、市委党校、市档案局、市人民检察院、保护区沅江管理局、市城建投、中国电信沅江分公司、市电视台、市信访局、市委老干局、团市委、市工商联、市残联、市畜牧水产局、市环保

局、市文联、市气象局、市编办、市人防办、市司法局、市信息中心、市政务中心、中国人民银行沅江市支行、市机关事务中心、市移民局、市税务局、市科协、市人民法院、沅江供电公司、中国移动沅江分公司、市妇联、益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沅江管理部。

三、安全生产先进个人（22名）

廖登科（南大膳镇）	蒋伟（茶盘洲镇）
李德明（阳罗洲镇）	邱志球（漉湖芦苇场）
汤磊（南洞庭芦苇场）	刘鸿（琼湖街道）
黄良伟（市财政局）	张志敏（市总工会）
黄尚峰（市电视台）	贾训良（市科技工信局）
任忠武（市交通运输局）	刘志祥（市住建局）
李佳（市安监局）	李里（市安监局）
陈学文（市委党校）	徐明皓（保护区沅江管理局）
周文科（市人防办）	李操（沅江供电公司）
邬跃武（市气象局）	李麦秋（亚光科技公司）
阳通林（辣妹子公司）	夏勇（赤峰农化）

市委、市人民政府决定，对被评为 2018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的先进单位和个人按有关规定给予奖励。

2019 年，全市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《安全生产法》，按照中央、省、益阳市和我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，全面实施安全发展战略，加强组织领

导，落实安全责任，严格监管执法，强化安全基础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，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，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沅江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

中共沅江市委办公室

2019年1月14日印发